

关于深圳华声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四期)

深圳华声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声医疗”、“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深圳华声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情况

中德证券作为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指派了粟帅、兰建州、谢婷婷、钟昊君、姚金雪、李政、谢圆斌、马铭,共8人参与辅导,其中粟帅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动。

上述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为中德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相关的法律、财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其中兰建州、粟帅、钟昊君为保荐代表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3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辅导期主要的辅导方式包括持续尽职调查、日常交流辅导、组织辅导对象自学、中介机构协调会、专题研究和咨询、个别答疑等。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辅导对象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基金管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

伙人)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在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按照制定的辅导计划,并根据辅导工作的具体进展和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按步骤、有针对性地实施了各项辅导工作,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本期辅导工作的主要内容如下:

1、辅导小组组织辅导人员自学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使接受辅导的人员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同时,辅导小组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对辅导培训的要求,组织辅导机构于2023年11月8日,在深圳对华声医疗进行了辅导培训集中授课,辅导培训集中授课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机构
1	IPO企业财务会计及内部控制规范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IPO审核动态、科创板发行上市条件详解及上市重点关注、董监高义务及责任等	中德证券
3	科创板发行上市、公司内部治理等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辅导工作小组根据尽职调查工作情况,对辅导对象的财务、法律与业务各方面进行了进一步梳理,并执行了相应的尽调流程与核查程序。核查了辅导对象的财务规范程度与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持续督促公司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体系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3、辅导工作小组通过不定期组织公司与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召开会议的方式,针对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展开讨论,并形成相应问题的整改方案,督促公司进行进一步整改落实;此外,辅导工作小组在日常的辅导工作中也与公司相关部门及其他中介机构保持着密切联系,通过访谈、讨论、电话、网络等方式积极进行沟通交流,就公司上市相关事项进行沟通讨论,提出解决方案并指导落实,协助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日常公司治理,使辅导对象符合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要求。

4、执行股东核查

中德证券会同其他中介机构，通过调查问卷方式，对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基本情况、入股背景、股东入股协议、交易对价、资金来源、支付方式、对赌协议等进行尽职调查，对公司历史沿革中多次的转让及完税情况进行充分梳理核实，对机构股东增资价格的原因及合理性进行论证、确认，就对赌协议条款与公司及机构股东进行沟通、讨论。

5、组织辅导对象参加证券市场知识测试

本次辅导期内，2023年11月14日、2023年11月28日、2023年12月5日和2023年12月26日中德证券组织接受辅导人员共10人参与了深圳证监局和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证券市场知识测试。通过组织辅导考试，中德证券有效推动了公司接受辅导人员完成对证券市场相关法规知识的学习，帮助其了解了与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进一步理解了上市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证券服务机构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均能较好地根据辅导计划配合开展辅导工作。

（五）接受辅导人员情况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动。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前期辅导工作中，辅导机构对华声医疗进行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并会同各中介机构就发现的问题与公司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解决方案。公司已根据规范建议，就相关事项进行规范整改。前期主要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如下：

1、执行经销模式核查

本辅导期，辅导工作小组结合公司行业特点、可比公司情况、公司产品结构、经销商结构、终端销售结构及其特点、信息系统数据等制定了核查方案和计划。辅导工作小组会同会计师及律师对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模式情况、经销商的合同、经销商制度、发货单据等进行了核查。

2、落实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目标、战略定位，为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方向提供指导及建议，协助公司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类型、规模及具体内容，会同外部咨询机构协助公司对募投项目收益、可行性、必要性进行分析，并就可比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与公司进一步分析讨论，协助公司进一步审慎论证，目前已初步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募投项目尚未取得发改备案和环评审批等手续

截至目前，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所需的发改备案、环评审批等手续尚未取得，辅导机构将继续督促并协助公司办理该部分募投项目的相关审批手续，继续落实推进募投项目的各项工作。

2、业绩波动问题

由于受各种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最近一年的经营业绩出现波动。发行人未来将继续加强研发，积极拓展市场，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并根据资本市场和公司实际情况确定申报时点。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中德证券参加本期辅导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将继续开展下一阶段辅导工作。

在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中德证券将继续认真履行辅导义务，按照辅导计划安排推进各项辅导工作，会同其他中介机构继续完善公司各项内控制度，针对

公司具体情况进行辅导，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综合评估，待完成相关程序后择机申请辅导验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华声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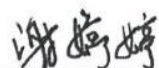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兰建州




栗帅



谢婷婷



钟昊君



姚金雪



谢圆斌



李政



马铭

